

黄石市医学评价暨继续教育办公室 2020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目录



- 一、部门职能
- 二、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表
- 四、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 收支决算的总体情况
 - (二) 决算收入增减变化情况
 - (三) 决算支出增减变化情况
 -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基本支出决算情况
 - (六) “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 (七)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 (八)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 (九)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 (十) 其他情况（举借政府债务情况、扶贫专项资金、政府基金预算收支、财政专项支出、专项转移支付）
- 五、2020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 六、名词解释



一、部门职能

1、承担医疗事故技术鉴定、医疗损害鉴定和职业病鉴定职能；2、承担全市继续医学教育管理及服务职能；3、承担全市医疗卫生交流和科技成果推广应用职能；4、承担全市科普健康宣传教育职能；5、承担执业医师考试、卫生专业技术人员考试、护士执业资格考试职能；6、承担全市卫生类社团的管理职能。

二、机构设置

1、机构情况:我单位是隶属于黄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的二级单位，为财政全额拨款的事业单位。

2、人员情况:人员编制 11 人，年末实有 7 人，退休 12 人。本年离职 1 人，退休 1 人，新招录 1 人 12 月已到岗。

三、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黄石市医学评价暨继续教育办公室 2020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表格

四、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决算的总体情况

2020 年收入决算数 177.9 万元，支出决算数 177.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76.63 万元，项目支出 1.27 万元。

（二）决算收入增减变化情况

2020 年度决算收入 177.9 万元，与上年对比减少 48.86 万元，减幅 18.99%，减少的主要原因为收入口径调整，2020 年收入以支定收，年初预算数未用完部分年末不纳入收入，故决算收入小于预算数，也小于上年数；由于受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按《中华医学会关于新型冠状病毒疫情防控期间鉴定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医会鉴定函[2020]8 号）文件精神，暂停开展医疗事故、医疗损害等相关鉴定活动，致使 2020 年医疗事故鉴定收入急剧减少。



（三）决算支出增减变化情况

2020 年度支出决算数 177.9 万元，与上年对比增长 16.39%，主要因为本年度医学考试费用开支高于上年，且本年新增职业年金做实部分支出。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0 年财政拨款(补助)收入决算数 177.9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 177.9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基本支出决算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77.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人员经费支出 119.45 万元，占总支出的 67.14%，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57.18 万元，占总出支的 32.14%；项目支出 1.27 万元，占总出支的 0.71%，为一次性退休补贴。

（六）“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本年度“三公经费”总支出 33848.74 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 76.93%，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0846.74 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元，运行维护费 30846.74 元），公务接待费 3002 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与全年预算数对比减少 9153.26 元，减幅 22.88%，原因为本年缩减三公经费支出，公务用车维护费下降；公务接待费支出与全年预算数对比减少 998 元，减幅 24.95%，全部为医学考试公务接待，主要原因为接待批次及人次减少。本单位本年度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保有量 1 辆，国内公务接待 4 批次，接待人数 22 人次。2020 年没有因公出国（境）事项，因公出国（境）团数人数都为零。

（七）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为全额拨款事业单位，2020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为 0 元。



（八）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0 年度无政府采购支出，支出总额 0 万元。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无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和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十）其他情况（举借政府债务情况、扶贫专项资金、政府基金预算收支、财政专项支出、专项转移支付）

本单位 2020 年度无举借政府债务情况、无扶贫专项资金、政府基金预算收支、财政专项支出、专项转移支付。

五、2020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我单位 2020 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

六、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部门用一般预算收入安排的预算单位资金。

（二）工资与福利支出：指在职职工工资、津贴及社会保障缴费支出。

（三）商品与服务支出：指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差旅费、培训费等日常公用支出。

（四）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指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职工的工资及职工住房公积金方面的支出。

（五）其他资本性支出：用于购置固定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具体包括：房屋建筑物购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交通工具购置、基础设施建设、大型修缮、信息网络购建、物资储备、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财政预算专款安排的支出。

(七) “三公”经费支出：指政府部门公务出国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用。

(八)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